

沿革：

新竹市文化局演藝廳前身為新竹市立演藝廳，於民國八十九年開館營運，民國九十三年七月一日改隸於新竹市文化局，目前由新竹市文化局表演藝術科管理。本廳為一以音樂演出功能為主、以戲劇、舞蹈演出為輔所設計之專業演藝廳，完善的硬體設施提供國內外表演團體優越之表演環境，使新竹市表演藝術發展邁入另一個新的里程碑，大幅提升了新竹市民精神休閒生活品質。

演藝廳秉持通俗與精緻並呈、傳統與現代兼顧之理念，長年策畫辦理各項表演藝術（音樂、戲劇、舞蹈、傳統戲曲、民俗技藝）的演出，期望以多元而豐富的表演，開拓新竹市民藝文視野，滿足精神領域需求，進而帶動地方表演團體及欣賞人口的成長與發展，讓新竹市的文化氣息不斷活絡滋長，呈現欣欣向榮的活力！

演藝廳業務職掌：

本廳置科長 1 人，行政人員 6 人，技術人員 4 人，辦理表演藝術活動之行政與技術業務：

- 一、辦理表演藝術活動引介審查與推廣、檔期預約安排
- 二、街頭藝人認證及換證事宜
- 三、演藝團隊立案及管理
- 四、市立演藝團隊及傑出演藝團隊扶植事宜
- 五、策劃新竹市新年音樂會、竹塹國樂節、風中舞影等主題性表演藝術活動
- 六、其他：場地租借/藝術教育推廣活動/無形文化資產保存等等

地址：30056 新竹市東大路二段十七號 電話：03-5420121 傳真：03-5420326

演藝廳空間介紹

音樂廳

演藝廳功能定位以綜合性辦理各種文化活動、樂團演奏、戲劇、傳統戲曲...等表演活動為設計，並以音樂演奏為本廳特色。廳內包含後舞台、化妝間等其他附屬設施：天花板與內牆除了照明、空調、舞台燈光與消防的配合外，最重要的是音效。這部分之設計（吸音與反射音）經由國外音響專家協助來謀求最高效益，演奏家的樂音在此可以自然而完整地呈現。天花內亦規劃貓道以便維修工作。座椅以含吸音設備。舞台部分包含升降舞台、升降樂隊席。

音樂廳現有設備概況：

舞台：

【1】音樂廳舞台位置：位於 2 樓

觀眾席位：含二、三樓共 1092 席

【2】劇場形式：鏡框式舞台（鏡框開口：寬 15 米、高 9 米，舞台面深度自鏡框起至天幕止：9 米）

【3】舞台區基本資料：

內容	尺寸：公分
鏡寬厚度	85
鏡框寬度	1555
鏡框高度	910
舞台中心前緣至鏡框線距離	529
舞台鏡框線至截火幕	12
舞台鏡框線至眉版距離	21
舞台鏡框線至緞帳(升降約 15 秒)	55
舞台鏡框線至大幕(升降約 17 秒)	90
舞台鏡框線至第一燈光桿的距離	201
舞台鏡框線至第二燈光桿的距離	270
舞台鏡框線至第三燈光桿的距離	470
舞台鏡框線至第四燈光桿的距離	580
舞台鏡框線至天幕燈桿的距離	740
舞台鏡框線至背光燈光桿的距離	810
舞台鏡框線至第一空桿的距離	155
舞台鏡框線至第二空桿的距離	230
舞台鏡框線至第三空桿的距離	435
舞台鏡框線至第四空桿的距離	520
舞台鏡框線至第五空桿的距離	610
舞台鏡框線至第六空桿的距離	780
舞台鏡框線至第七空桿的距離	850
舞台鏡框線至第八空桿的距離	860
舞台鏡框線至袖幕的距離	130
舞台鏡框線至中割幕(1)距離	410
舞台鏡框線至中割幕(2)距離	640
舞台鏡框線至天幕的距離	950
舞台高度	83
舞台中心至舞台右牆	1866

舞台中心至舞台左牆	1700
穿場過道寬度	260
舞台鏡框測量係以舞台鏡框之後為測量線	

【4】 舞台地板：楓木地板

<另備有黑色塑膠地板一批可租借>

【5】 演員休息室化妝室：由側舞台樓梯下至 1 樓，有 2 間化妝室同時可供 65 人使用。

【6】 舞台升降機設備：

尺寸說明：8.96 公尺長×2.75 公尺寬

升降方式：電動，升降之定位點，可以自由設定。

舞台升降機載重資料：靜態載重為 8750 公斤

動態載重為 2500 公斤

舞台升降時間：舞台降至 1 樓為 55 秒

1 樓降至 B1 為 34 秒

B1 升至 1 樓為 29 秒

1 樓升至舞台為 1 分 29 秒

【7】 樂池升降機設備：

尺寸說明：12.8 公尺長×3.1 公尺寬

升降方式：電動，升降之定位點，可以自由設定。

樂池升降機載重資料：靜態載重為 16000 公斤

動態載重為 3200 公斤

【8】 樂池動線：

進入樂池平台動線說明：由演藝路進入演藝廳卸貨碼頭，左側樓梯進入。樂池平台約可容納 20 人。樂池升降機下降至樂池平台高度時，其距舞台面 256 公分。

【9】 布景出入口：

卸貨碼頭大門尺寸：339 公分（寬）×348 公分（高）

搬運景片、道具至舞台動線說明：由演藝路進演藝廳卸貨碼頭，經由載貨電梯或主舞台升降機運送至舞台區。

載貨電梯：電梯尺寸：199cm 寬×317cm 深×249cm 高，

升降方式：載貨電梯最大載重：3000 公斤

※注意事項：一、二樓載貨電梯旁之出入門口尺寸皆為：183cm 寬 x240cm 高，演出或拆裝台欲搬運道具時請注意出入門之寬度、高度限制，以免道具碰撞受損。

【10】舞台上懸吊系統、樂池、舞台均採電動控制升降，並配有調燈用昇降梯 2 台，演奏用大型貝森朵夫鋼琴 1 台，演奏椅 80 張，合唱台 6 組，樂器平台 6 組，指揮台 1 座，高腳椅一張。側舞台有外接電源，設 300 安培，可供使用單位外接燈光、音響 110V/220V 用電。

音響：

【1】音響設備：

名稱(中文/英文)	廠牌型號	數量	說明
主控台 Console	YAMAHA IM8-24	1	24 mono input 4 stereo input 8 Group 4 matrix 8 AUX
CD 唱盤 CD Player	TASCAM CD-401 MKII	1	
CD 錄音座 CD Recoder	TASCAM R-2000	1	
MD 錄放音座 MiniDisc DECK	SONY MDS-JE530	1	
DAT 錄放音座 DAT Recorder	TASCAM DA-20	1	
卡式錄放音座 Casette	TASCAM 112R MKII	2	
數位延遲器 Digital Delay Line	YAMAHA D1030	1	
特殊效果器 Mutil- Effect Processor	YAMAHA SPX990	1	
數位迴音器 Digital Reverberlor	YAMAHA PROR3	1	

圖形等化器 Graphic EQ	DBX2231	3	
96K 數位音頻揚聲器處理器 Loudspeaker Controller	McCauley M408	1	
線性陣列主揚聲器 Line Array	McCauley N90	10	
線性陣列主揚聲器 Line Array	McCauley N120	2	
線性陣列超低音揚聲器 Line Array	McCauley NS1	4	
舞台監聽喇叭 Stage Monitor	EAW SM20001H	2	移動式，非固定於舞台上
舞台監聽喇叭 Stage Monitor	PROEL SMT12P	2	固定於左右側舞台上
無線麥克風 Wireless Microphone	MIPRO ACT747	6	6 支手握式麥克風
動圖式麥克風 Dynamic Microphone	SHURE SM58S	4	
電容式麥克風 Condense Microphone	SHURE VP-88	1	控用三點懸吊式麥克風裝置，收音位置可移動
電容式麥克風 Condense Microphone	SHURE SM-89	2	監聽用，已固定於三樓觀眾席下方
互通式對講主機(懸掛) Intercom Sysem	Panasonic VL-229 VL712	12	只能一對一互通，欲多點互通請改用 AXXENT intercom
有線對講主機 Intercom	AXXENT MS-100	1	

Masterstation			
有線對講子機 Intercom Beltpacks	AXXENT BP100	5	
有線對講耳機 Intercom Headsets	AXXENT K80DE	5	

【2】音響環境：

聲音之隔離效果：雙隔音門面（觀眾入口處）數值 D-55（在路徑 S1），D-50（在路徑 S6、S8）。對戶外之隔音度：超過 D-50。

電子音響效果：最大音壓：104dB-102dB。

語音清晰度（可了解的）：50%-90%。

回受增益：介於-2至-4dB（使用 SHURE SM-58）

安靜度（使用反射板時）：NC

殘響時間：約 2.2 秒，在於中頻部分。

廳內燥音（有空調時）：NC-25

燈光：

調光器為 ETC Sensor3 調光機櫃。觀眾席上方天花板內有 2 支高亮度追蹤燈 2000W。

燈具系統：

【1】 燈具系統：本廳燈光有 ADB 及 ETC 兩系列燈具，電壓 220V 歐規插座

【2】 燈具型式及數量參照表：

音樂廳燈具分佈表				
燈具名稱	型號	瓦數	數量	位置
FresnelSpot 13°--59°	ADB/F-101	1kw	22	舞台上
PrismConvex spotlightSpot 7°--61°	ADB/C-103	1kw	44	舞台上
Zoom Profile	ADB/DS- 105 系列	1kw	40	舞台上
Fresnel spot 12°--61°	ADB/F-201	2kw	2	
PrismConvex spotlightSpot 8°--58°	ADB/C-203	1kw	10	舞台上
ZoomProfile Spot 8°--58°	ADB/DS N- 205	2kw	6	舞台上

PAR64	ADB/ PAR-64	1kw	24	舞台上
ETC Source Four	ETC Source Four5°	750w	12	貓道
ETC Source Four	ETC Source Four19°	750w	20	3F 包廂 (左右各 6 顆) 及舞台上
ETC Source Four	ETC Source Four26°	750w	20	舞台上
ETC Source Four	ETC Source Four36°	750w	20	舞台上
ETC Source Four	LED 天幕燈		14	舞台上
FollowSpot HMI/2000w	Xenonpost XS-2001	2.0kw	2	追蹤燈室
合計				234

【3】左、右側包廂燈位置進出方向：左側包廂燈進出方向由左側舞台旋轉梯上樓進入，右側包廂燈由右側舞台或梯出入口前樓梯上樓進入。左側包廂燈開口距離舞台面高度 **3.5 公尺** 為 **2 公尺高 X 6 公尺寬** 之弧形開口，上為三層 **55mm** 直徑鋼管組成。

【4】左、右側觀眾席燈位置進出方向：左右側觀眾席燈進出方向各由音樂廳內外圍走道左右兩側安全門上樓進二樓觀眾席區即可，左右側觀眾席燈距離舞台面高度 **4.5 公尺** 為 **2.5 公尺高 X 5 公尺寬 5.5mm** 直徑鋼管製成之固定燈架。

【5】貓道燈及追蹤燈室位置進出方向：貓道燈及追蹤燈室進出方向，由音樂廳內外圍左側走道安全門出上樓至四樓貓道燈及追蹤燈室大門，登上平台上鐵樓梯至音樂廳天花夾層即可。

【6】色紙及尺寸：請自備色紙更換。色紙尺寸分：

- 1、Fresnel 2Kw：8 吋色夾
- 2、Fresnel 1Kw、PC、Profile：6 吋色夾
- 3、ETC：5 吋色夾
- 4、ETC 5°：12 吋色夾
- 5、PAR64：8 吋色夾

【7】電動調燈梯：本廳有 **36 呎 JLG** 直流充電式調燈梯僅供調燈使用，以防止無謂之耗損，進而影響調燈室高空做作業安全。

【8】所有 profile 燈具均可插入 GOBO，GOBO 尺寸及圖請參閱後附圖。

【9】非燈光工作人員不得進入舞台工作區域，另不得於本廳內使用乾粉式燒煙機。

【10】本廳所有燈具插頭及插座皆為歐規之規格，若有自備之燈具需與本廳插座相容或自備轉接頭。

【11】燈具規格說明：

1、Zoom Profiles：

Unit	Watt age	Zo om	Width /mm	Length /mm	Height/ mm(含燈泡)	Weigh t/kg
ADB/D W-105	1Kw	15°- 38°	710	340	420	15
ADB/D N-105	1Kw	9°- 20°	920	340	420	18.4
ADB/D S-105	1Kw	15°- 31°	710	340	420	14
ADB/D SN-105	1Kw	11°- 23°	790	340	420	15.1
ADB/D N-205	2Kw	10°- 22°	935	420	500	22.0

*備註：上述燈具皆具切光片、色片夾、gobo 插孔、IRIS、燈泡型式為 GY16 lampholder。

2、Fresnel Spotlights：

Unit	Watt age	Bea n Angle	Width /mm	Length /mm	Height/ mm(含燈泡)	Weigh t/kg
ADB/F 101	1Kw	13°- 59°	340	340	420	6
ADB/F 201	2Kw	12°- 61°	425	400	510	9.6

*備註：上述燈具皆具有 Bamdoor、色夾片、燈泡型式為 GY16 lampholder。

3、Prism-Convex Spotlights：

Unit	Watt age	Bea n Angle	Width /mm	Length /mm	Height/ mm(含燈泡)	Weigh t/kg
ADB/F101	1Kw	13° - 59°	340	340	420	6
ADB/F201	2Kw	12° - 61°	425	400	510	9.6

*備註：燈泡型式為 GY16 lampholder。

4、Fill Lights：

Unit	Watt age	Be an Angle	Width /mm	Lengt h/mm	Height/ mm(含燈泡)	Weig ht/kg
ADB/LF1000	1Kw		350	190	70	1.5

*備註：燈泡型式為 R7S lampholder。

5、PAR

Unit	Watt age	Be an Angle	Width /mm	Lengt h/mm	Height/ mm(含燈泡)	Weig ht/kg
ADB/LF1000	1Kw		350	190	70	1.5

音樂廳燈光控制系統

【1】音樂廳—燈光控制系統：燈光控制位於演藝廳 3 樓

【2】控制台規格說明：

廠牌及型號：ETC Element 2 燈光控制器

訊號傳送方式：DMX512

【3】燈光迴路配置：

區域	迴路編號	總迴路	迴路盒型式	備註
外 區 貓 道				
貓道	01~16	16	歐規	3.0kw
觀 眾 席 區				
觀眾席二樓左側燈光	17~28	12	歐規	3.0kw
觀眾席二樓右側燈光	29~40	12	歐規	3.0kw
舞台左側包廂燈光	41~52	12	歐規	3.0kw
舞台右側包廂燈光	53~64	12	歐規	3.0kw
樂隊池客吊桿(1)	65~88	24	歐規	3.0kw
樂隊池客吊桿(2)	89~112	24	歐規	3.0kw
舞 台 區 上 方				
第一燈桿	113~136	24	歐規	3.0kw
第二燈桿	137~160	24	歐規	3.0kw
螢幕燈桿	161~184	24	歐規	3.0kw
第四燈桿	185~208	24	歐規	3.0kw
天幕燈桿	209~232	24	歐規	3.0kw
背光燈桿	233~256	24	歐規	3.0kw
反射板	257~264	8	配線	3.0kw
舞 台 區				
左上舞台	265~276	12	歐規	3.0kw
右上舞台	277~288	12	歐規	3.0kw
觀眾席迴路	301~324			

【4】觀眾席場燈控制系統：本廳場燈控制系統為手動、電腦兩用型，手動迴路分為 7 路，分別控制觀眾席內各個區域，電腦部分固定分成 0%、50%、75% 及 100% 四種模式，控制位置可在右舞台牆上以及燈控室內予以控制。

【5】舞台工作燈及藍光燈：舞台工作燈及藍光燈其操作位置皆於舞台牆上，工作燈可控制區域包括左、右舞台、後舞台穿場走道、2 配重室、往鋼棚樓梯及舞台上鋼棚，藍光燈可控制區域包括左、右舞台、後舞台穿場走道、一樓升降舞台區及琴室外走道。

國際會議廳

新竹市文化局演藝廳國際會議廳依據「新竹市演藝廳場地使用管理自治條例」，辦理文化藝術相關演講活動之場地租借。

本場地位於大廳右側，廳內設有演講舞台及 148 個座位，提供中央空調、照明設備，並有視訊音響設備。申請國際會議廳方式係由主辦單位向本廳預約檔期，並依程序租用國際會議廳。本廳僅負責場地出借，演講之籌備、宣傳、佈展、管理、及所有費用應由租用單位負擔。

國際會議室設備數量表：

項目	廠牌/型號	數量
視訊音響設備		
混音器	YAMAHA MGP32X	1
監聽喇叭	Phonic Sep207	2
主喇叭	D.A.S DS-12	1
無線麥克風 (手握)	Mipro MR-832	4
無線麥克風 (手握)	CHIAYO R-229	2
單槍液晶投 影機	SANYO PLC- EF10NZ	1
240 吋電動 螢幕	DA-LITE	1
卡式錄音座	TASCAM 112RMKII	1
幻燈機	Kodak DC120	1
多系統錄放 影機	CYP MCV-2	1
DVD 數位光 碟	SONY DVP- S450D	1
有線麥克風	SENNHEISER MD-512	6
麥克風立架	PANASONIC	2
麥克風桌架	PANASONIC	1
快速卡式拷 貝機	Telex	1
司儀台		1

注意事項

一、使用場地及設備應遵守本廳場地使用管理自治條例之規定：

(1) 場地使用後應即恢復原狀並規還所租用物品，經管理人員檢查確認無毀損或短少情事後簽收確認後無息退還保證金。活動後一週內未依規定辦理者，沒收保證金，如有毀損應負賠償責任，保證金不敷賠償，申請單位必須補足。

(2) 場地範圍內需張貼宣傳海報、標語及搭建臨時設施等，應經本廳同意。各類租借設備使用完畢，請點交清楚歸還。

(3) 自備器材使用若需與本會議室設備相連相關配線請自備或先行洽詢。

二、場地使用時間：

國際會議廳使用時段分為三個時段，分別為：

(1)上午 09:00－12:00

(2)下午 14:00－17:00

(3)晚上 19:00－22:00

借用程序

時間	項目	備註
使用國際會議廳 6個月至 1個月前	預訂場地	「新竹市立演藝廳場地使用管理自治條例」第十條
使用國際會議廳 1個月前	親至本廳填具「場地使用申請表」，並繳清場地管理維護費及保證金(接收現金及支票，支票請分別開立)	
使用國際會議廳後 1週內	再確認無毀損或短少情事後無息退還保證金	「新竹市立演藝廳場地使用管理自治條例」第十二條

藝坊

新竹市文化局演藝廳藝坊依據「新竹市演藝廳場地使用管理自治條例」，辦理文化藝術相關展覽活動之場地租借。

本廳可供租用的藝坊計有大廳右側（A區）及大廳左側（B區）二個區域，每區約70坪，本廳提供中央空調、照明設備，並有展示板可供租借；唯大廳之使用須經本廳同意。另因藝坊屬開放空間，為前往二、三樓音樂廳及側門之必經通道，節目開演前及散場時人潮眾多，故策劃展覽時宜預留觀眾通道，以維護展品安全。

申請展覽方式係由主辦單位向本廳預約檔期，並依程序租用藝坊。本廳僅負責場地出借，展覽之籌備、宣傳、佈展、管理、撤展及所有費用應由租用單位負擔。另本廳前方廣場有收費停車場，停車便利，歡迎多加利用。

場地設備

- 一、中央空調
- 二、照明設備
- 三、190*90cm 布面展板 80 片

注意事項

一、本廳展場屬開放空間，為音樂廳及側門之必要通道，故請展覽單位配合下列事項：

（1）配合本廳開放時段：週三至週日 09:00-12:00/14:00-17:00，每週一休館；另音樂廳晚間若有節目演出時，亦請派員維護展品安全。

（2）請留動線：佈展時請配合本廳人員指示，預留動線，以免緊急事故時妨礙逃生。

（3）使用大廳請先經核可：使用大廳須經本廳核可後方可使用。

二、請維護本廳場地：

（1）請勿施工：請勿於本廳內外施工，並不得於廳內噴漆。

（2）使用設備請先填具「使用物品確認單」：設備於佈展時點交，撤展時清點歸還。若有短少或損壞，應購買原型號物品賠償。

（3）張貼物品應經本廳人員同意，請勿使用膠帶、圖釘等：市面一般膠帶除易破壞漆面外，亦容易殘留背膠而影響觀瞻，故未經本廳服務人員同意，請勿於牆面使用膠帶或雙面膠等。另亦請勿使用圖釘，以免留下釘痕，若發生相關污損情事，本廳有權要求借用人回復牆面原狀。

(4) 避免液體接觸地板：本廳地板為人造石材，接觸液體或清水易造成變色。

三、展覽結束後請將場地復原：

藝坊收費標準中未含清潔費，請將借用物品清點後歸回原位，並自行清除垃圾。如場地有任何破壞情事，借用人應自行復原；若無法復原，本廳有權要求借用人照價賠償。

借用程序

時間	項目	備註
展覽 6 個月至 1 個月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預訂場地 2. 檢具概略企劃 	「新竹市立演藝廳場地使用管理自治條例」第十條
展覽 1 個月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親至本廳填具「場地使用申請表」，並繳清場地管理維護費及保證金（接收現金及支票，支票請分別開立） 2. 填具藝坊使用切結書 	
佈展期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填具藝坊借用物品確認單 2. 檢具活動流程 	「藝坊使用切結書」內容依據「新竹市立演藝廳場地使用管理自治條例」第十五、十六、十七條
展覽期間	場地使用期間之安全維護由使用者自行負責	
撤展期間	初步確認無毀損或短少情事	
撤展後 1 週內	再確認無毀損或短少情事後無息退還保證金	「新竹市立演藝廳場地使用管理自治條例」第十二條

舞蹈教室

舞蹈教室使用注意事項

1. 入內請拖鞋，並置於鞋櫃。
2. 禁止攜帶飲料，食物入內。
3. 請維持場地清潔。
4. 玻璃、鏡面請勿重壓。
5. 使用音響設備請洽本廳工作人員。
6. 貴重物品請自行保管存放。
7. 非經本廳同意，不得任意張貼或懸掛物品於牆面。

置物櫃使用注意事項

1. 貴重物品請自行保管存放。
2. 課程結束後，請即刻取回置放衣物，恕不接受寄放。
3. 遺失鑰匙者，須繳交更換鎖匙工本費 50 元。

竹影城跡

竹城影跡為新竹市公共藝術實驗示範計劃之一，新竹舊城原有「東（迎曦）、南（歌薰）、西（挹爽）、北（拱宸）」四個城門，城門之間有城牆圍繞，用以保護鄉民；在城門外還有土城，分八個門，周邊植竹，「竹塹」之名源於此；尼古拉、貝拉與潘家城工作室以「竹與城」的意象，規劃出「竹影城跡」的作品。竹影城跡基本上是一個城廓的再現，以公共藝術示範基地為範圍。他們的「城」沒有圍牆，不僅可環繞，也可進入休閒。

如何把竹子與舊城的意象結合起來呢？他們的創作理念以再現新竹舊城城廓為概念，意圖創造一個都市尺度的雕塑；寓意「新竹」的十六件竹竿束狀的石雕雕塑群，圍繞著直徑三十五公尺的圓，圓象徵城鞞，也可適時扮演戶外劇場；圓的軸線遙指新竹舊城東門，東西向的小徑上則植竹子，在東北季風及西南季風時，具防風功能。